2026年粤港澳大湾区“敬修堂杯”（广州）乒乓球赛竞赛规程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广东省体育总会

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竞赛中心

主办单位：广东省乒乓球协会

支持单位：待定

承办单位：广州市乒乓球协会

协办单位：广州国际乒乓球中心

二、参加单位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国台湾省、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中山市、东莞市、惠州市、江门市、肇庆市。

三、竞赛项目（共12项）

（一）单打

1.男子单打28-39岁组

2.男子单打40-49岁组

3.男子单打50-59岁组

4.男子单打60-69岁组

5.男子单打70岁及以上组

6.女子单打28-39岁组

7.女子单打40-49岁组

8.女子单打50-59岁组

9.女子单打60-69岁组

10.女子单打70岁及以上组

（二）团体

1.男子混合年龄组团体赛

2.女子混合年龄组团体赛

四、比赛时间、地点

比赛时间：2026年11月14-15日（星期六、日）

比赛地点：天河体育中心西门广州亚运体育文化中心

五、参赛资格

（一）参赛运动员须凭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原件参赛，港澳台运动员须凭其中之一证件：有效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台居民身份证或回乡证原件参赛。

（二）60岁及以上年龄(1966年12月31日之前出生)的参赛运动员在报到时应提交12个月内在县级二级甲等以上级别医院做出的体检报告，报告中必须包含心脑血管病史，血压、心电图、同型半胱氨酸和肌钙蛋白等主要心脑血管疾病指标。各参赛单位必须在所在地为所有参赛运动员购买比赛期间（含报到、离会交通往返途中）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向大会交验保险原始凭证及健康证明。

（三）年龄和户籍审核以该运动员居民身份证、户口本为准。

（四）运动员参赛应具备以下全部条件：

1.在2026年1月1日之前已从省级体育局解除运动员编制的专业运动员或已与其他国家或地区乒乓球协会解除相关服役协议的内地/港澳台运动员；

2.在2026年1月1日之后未在全国优秀运动员注册系统进行注册的专业运动员。

（五）参赛年龄（以身份证年龄为准）。

28-39岁组为1987年1月1日至1998年12月31日出生者；

40-49岁组为1977年1月1日至1986年12月31日出生者；

50-59岁组为1967年1月1日至1976年12月31日出生者；

60-69岁组为1957年1月1日至1966年12月31日出生者；

70岁及以上组为1956年12月31日及以前出生者。

六、报名及参加办法

（一）各参赛队可报男、女团体各一支队参赛，广州市可报男、女团体各两支队参赛。

（二）每支参赛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2名（广州市可报教练员4名），男、女运动员各6名（含替补各1名）。每名运动员均可参加单打比赛。

（三）每个参赛单位的各年龄段均可报男、女各1名运动员参加比赛。

（四）每个参赛单位可另报男、女各1名运动员作为团体赛替补，该运动员可以替补参加低年龄组或同年龄段的团体比赛，并可参加同年龄组的单打比赛。

七、竞赛办法

（一）先进行团体比赛，后进行单打比赛。

（二）单打比赛采用单淘汰赛的办法决出冠亚军（并列第三名）。

（三）团体比赛采用两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取分组循环，第二阶段淘汰赛，决出冠亚军（并列第三名）。

（四）团体比赛及单打比赛均执行三局两胜,每局11分制。

（五）团体比赛采用对抗赛的方式进行：

1.每场团体赛的五场比赛为5个年龄段的单打，出场顺序以抽签方式确定。

2.小组赛打满五场，淘汰赛五场三胜。

3.每场团体赛，每个参赛队上场运动员中，具有本代表

队所属地市（或港澳台地区）户籍的不得少于4名。

（六）团体小组循环赛阶段每一场团体赛的记分采用4-2-1-0的方式，即获胜方得4分，负方若2:3得2分，若1:4得1分，若0:5或弃权得0分。

（七）循环赛中按照积分排定名次，积分相同时按相互间重新算积分排定名次，如积分还相同，按中国乒乓球协会最新审定的《乒乓球竞赛规则》确定排名。

（八）所有上场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按参赛资格的要求持本人有效证件原件参赛，无证者不能上场比赛。

（九）参赛队伍必须提前15分钟到达赛场报到和检录，并填写出场名单。

（十）比赛用球：待定。

（十一）球拍检测：本次比赛使用无机胶水胶，普通颗粒胶连同粘合剂厚度<2.05mm；海绵胶连同粘合剂厚度<4.05mm，大会将抽检球拍，禁止使用不合格的球拍参赛，球拍是否合格裁判长有最终决定权。

八、服装要求

（一）团体赛同队上场运动员服装必须统一（短袖、短裤或短裙），且运动上衣主体颜色不能为白色。

（二）各参赛队须备用两套不同色系的服装。

九、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一）对荣获男、女团体赛前三名的代表队（冠军、亚军、并列第三名）给予奖励，并颁发奖杯和奖金。

（二）对荣获男、女各年龄组单打前三名的运动员（冠军、亚军和并列第三名）给予奖励，并颁发奖牌和奖金。

（三）奖金

1.男、女子团体奖金（税前）：第一名 RMB8000 元/队，第二名 RMB4000 元/队，并列第三名 RMB2000 元/队。

2.男、女子各年龄组单打奖金（税前）：第一名 RMB1000 元，第二名 RMB500 元，并列第三名 RMB300 元。

3.上述奖金按照国家规定征收 20%个人所得税，由赛事承办单位代扣代缴。

十、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各参赛单位请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一）14:00 至 11 月 9 日（星期一）18 时，关注"广东乒协"微信服务号（微信号：gdtta1981）菜单栏点击"比赛报名"进行在线报名。主办单位联系人：陈小姐，电话：020-87353807；承办单位联系人：李小姐，电话：15800011819。逾期报名，以不参加论。

（二）联席会议

领队、教练员和裁判长联席会议定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召开，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会议期间进行比

赛抽签。

十一、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大会统一选派，不足人员由承办单位补充。

十二、经费

（一）大会不收取参赛单位竞赛服务费（或报名费）。

（二）各参赛单位食宿、交通等相关费用全部自理。

（三）仲裁、裁判长、裁判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的食宿和交通费用按照相关标准执行，由大会负责。

十三、抽签办法

（一）本次比赛不设种子。

（二）大会抽签工作由赛事主办单位组织执行。

十四、其他事宜

（一）所有参赛人员必须是身体健康者，参赛人员应根据自身身体条件等多方面情况，量力而行参加比赛。主办、承办、协办单位不负责赛场任何人员在比赛期间出现的伤、病事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二）大会将为参赛人员购买“团体意外伤害险”，若因参赛单位报名时，将参赛人员个人资料填写有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性别和身份证号码等），致使理赔时出现问题，由该参赛单位自行承担赔付责任，主办、承办、协办单位无需承担相关理赔责任及费用。

（三）所有参赛人员均已充分了解本次比赛以自愿为原则参加，参赛期间必须强化个人防护，牢固树立"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意识，确保赛事安全顺利进行。

十五、未尽事宜，及如因不可控因素延期举办，另行通知。

十六、本规程最终解释权、修改权归主办单位及组委会。